

## 一图教你反间谍

## 四类人是重点发展目标

国外某情报机构发展间谍的“MICE法则”

- |   |                                  |
|---|----------------------------------|
| <b>M</b> 金钱:见钱眼开,追求生<br>活奢侈享受者            | <b>I</b> 意识形态:迷恋西方思<br>想,诋毁本国体制者 |
| <b>C</b> 个人表现:个人成就动<br>机极其强烈,渴望被万<br>众瞩目者 | <b>E</b> 道德:道德品质低下,生<br>活作风不检点者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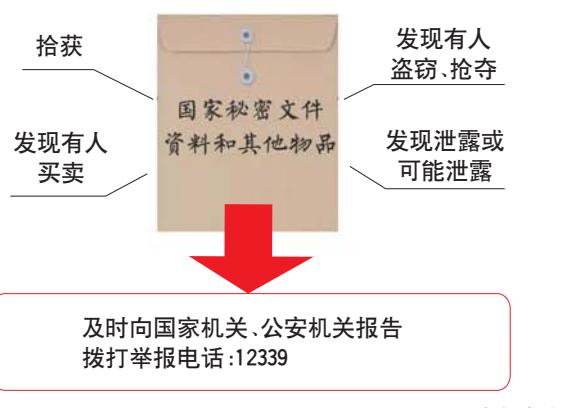
## 国外的一些间谍或情报人员

- |   |   |
|---|---|
|  发展线人为他们窃取情报                       |  以开咖啡馆等方式掩饰身份            |
|  线人的身份为军人、高官、学者、高校学生等            |  设计陷阱、以金钱收买或者敲诈等方式套取情报 |
|  被中国安全机构发现<br>从事这些间谍活动的情报人员会立刻离境 |   |

## 哪些是“间谍”行为?

- |  |                                 |
|--|---------------------------------|
| <b>■</b> 间谍组织及其代理人和其他境外机构实施或指使、资助他人实施危害中国国家安全的活动 | <b>■</b> 接受间谍组织及其代理人的任务         |
| <b>■</b> 境内外机构、组织、个人与间谍组织相勾结实施的危害中国国家安全的活动       | <b>■</b> 窃取、刺探、收买或者非法提供国家秘密或者情报 |
| <b>■</b> 参加间谍组织                                  | <b>■</b> 策动、引诱、收买国家工作人员叛变的活动    |
|  | <b>■</b> 为敌人指示攻击目标的             |
|  | <b>■</b> 进行其他间谍活动的              |

## 发现失密、泄密和窃密情况该怎么办?



据央视新闻

间谍,很多人只是在影视剧作品中看到,很难想象就潜伏在你我左右。2014年11月28日清晨,海南三亚一临海小区的一个房间响起急促的敲门声,一名年轻人刚打开房门,国家安全工作人员当即将其抓获并宣读了拘传令。其因涉嫌非法向台湾间谍机关提供大量军事情报资料,被依法拘传。2016年4月22日,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终审判决,宋洋犯为境外非法提供国家秘密罪,判处有期徒刑15年,并处没收非法所得15万元。

# 偷拍“白色的船” 收间谍经费16万

90后男子充当台湾“军事观察哨”,获刑15年

本报记者 杜洪雷

## 网络发布求职 陷入间谍圈套

宋洋,1994年出生,曾在青岛某电子企业打工。由于平时花钱大手大脚,赚的钱根本无法满足他的消费需求。急于赚钱的他,在多个网站发布求职信息。2014年2月,一个自称是某杂志社编辑的“强哥”主动与他联系,称可以给他提供一份工作——给船拍照,每天100元,当天结算。宋洋试了一次后,很快收到了100块钱报酬。

尝到甜头之后,宋洋按照“强哥”的指示到青岛港拍了一些货船的照片。他把照片发给“强哥”后,对方要求他立即把邮件删除,同时让他以后只拍“白色的船”。看到这样的要求,宋洋似乎明白了什么。因为,间谍人员所说的“白色的船”其实是指军舰或海警船。

国家安全机关工作人员介绍,近年来,台湾间谍机关频繁通过互联网对我境内人员实施策反发展。前期破获的大量案件显示,涉案人员大多是在网上招聘兼职或者交友聊天的过程中与台湾间谍人员认识,禁不住对方的金钱诱惑和感情拉拢,陷入敌人的圈套。

## 辞去工作 专职搜集军事情报

随着任务越来越多,宋洋越来越清楚地感觉到对方的身份是间谍。可为了赚钱,他心存侥幸,继续按照对方的要求从事情报搜集活动。2014年2月初到3月,宋洋按照“强哥”的要求,多次到青岛港、灵山岛等地对停泊的军舰进行观

测,拍摄了大量照片发给了“强哥”,“强哥”又一次痛快地汇来1000多元人民币。

随着对方支付的报酬不断增加,宋洋的工作干劲也越来越大。2014年3月,“强哥”指示宋洋到青岛某军港对航母进行观测,但是由于哨兵的严密防守,宋洋只拍了一张军港大门便“无功而返”。随后,“强哥”给宋洋传来一张入港路线图,要求宋洋绕到军港附近的山上,爬过防护网潜入军港。

为了“套牢”宋洋,“强哥”在金钱方面十分大方,不仅支付宋洋工资、奖金、补贴,还帮他在青岛胶南租房。当宋洋提出需要购买笔记本、相机、手机等物品用于“工作”时,“强哥”也爽快地答应。当“强哥”进一步提出让他辞职到外地“出差”,宋洋毫不犹豫地答应了。从此,宋洋走上了一条“专职间谍”的道路。

从2014年5月到11月,宋洋先后到河北、江苏、内蒙古等地军事目标区拍摄军用机场、军港的相关资料,还对军事演习、战机起飞、潜艇下水等情况进行实时观测,向“强哥”报送照片182张、记录军舰动态情报信息的电子表格6份。此时,“强哥”一次性给宋洋汇来9880元经费。

## 编造虚假身份 混入军工展会偷情报

“我的日常开销完全依赖于对方的汇款,所以我就对台湾间谍言听计从。”宋洋说。2014年9月中旬,宋洋按照“强哥”的要求乘飞机到海南三亚常住,执行对某军港的长期观测任务。宋洋在“强哥”指定的小区里找到一个最佳观测点,以高价租下来,开始每天在房间里定时观测、拍摄、记录船

只动态。

宋洋不仅疯狂地到军事目标区观测偷拍照片,还混入各种国防军工展会搜集军事科技情报。2014年7月,在“强哥”的安排下,宋洋专门购置了录音笔和职业装,编造虚假身份报名参加了北京某“军工技术应用发展项目推介会”。会后,宋洋向“强哥”报送照片70余张、录音资料8小时、参展商介绍产品的幻灯片44张。

2014年11月,某电视媒体专题报道了国内多起间谍案件,有朋友看到后打来电话劝宋洋收手,而宋洋却毫无悔改之意,执意为敌卖命。

## 半年流窜七省 大肆搜集情报

短短半年多时间,宋洋先后流窜到七省十一市大肆开展情报搜集活动,给国家安全和军事利益造成了严重危害。

2014年11月28日,宋洋在租住的房间里被依法拘传。

经审查,宋洋交代了2014年2月以来被台湾间谍机关策反,充当专职“军事观察哨”的违法犯罪活动,供认了曾先后赴青岛及省外重点军事目标实施观测,非法向台湾间谍机关提供军事情报资料,接受间谍经费共计163310元人民币。经部队有关保密部门鉴定,宋洋涉案军事情报为机密级9项,秘密级4项,依法应认定为情节特别严重。

2015年10月15日,经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宋洋犯为境外非法提供国家秘密罪,被判处有期徒刑15年,剥夺政治权利3年,并处没收个人财产15万元人民币。宋洋不服,提起上诉。2016年4月22日,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终审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 八仙口®海参



一店:烟台海中宝市场C区  
二店:烟台山海城市场A区  
客服/招商电话:400-067-0535



◆ 广告支持  
提供报纸、电台、电视购物、航机杂志等媒体网络,全方位立体式的广告宣传。

◆ 返利支持  
提供开业、订货、节日和捕捞旺季等的返利支持,支持各代理商更好的发展。

◆ 培训支持  
提供店长、店员和店面经营等系统化、多元化的免费培训,保障加盟商运营的健康、持续发展。

## 招商加盟

## 中秋礼品

